

## 臺北市府「府級任務編組」公開透明屬性分析表

任務編組名稱	臺北市府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委員會	主管機關	臺北市府主計處	
任務編組基礎屬性分析				
召集人 (姓名/職稱)	柯文哲市長	副召集人 (姓名/職稱)	無	
設置要點名稱 (最新訂修日期)	臺北市府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109年5月29日)			
任務編組屬性 (詳填表說明一)	<input type="checkbox"/> 提供意見諮詢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或計畫審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請說明：統籌分配本市財力資源，確立預算政策及審查協調各類計畫)		是否聘府外委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會議過程開放程度認定標準自評說明	適法性分析 (審酌會議辦理所依循之相關法規是否有禁止或限制公開規定。)	<input type="checkbox"/> 依循之法規明定會議過程全部不能公開 <input type="checkbox"/> 依循之法規明定會議過程部分不能公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依循之法規無相關規範(無須寫理由說明)		
	公益必要性分析 (審酌會議辦理，是否屬社會高度關注或爭議性重大議題，且有受公開監督之必要性者。)	<input type="checkbox"/> 議題全部屬社會高度關注或重大爭議(無須寫理由說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議題部分屬社會高度關注或重大爭議 <input type="checkbox"/> 議題未涉及社會高度關注或重大爭議		
		理由說明： 本府為統籌分配本市財力資源，確立預算政策及審查協調各類計畫，特設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委員會(以下簡稱本委員會)，負責審查事項如下： 1. 本市總預算案收支原則。 2. 各主管機關施政計畫及歲出額度。 3. 各類支出分配比例及優先順序。		

		<p>4. 本市總預算案收支平衡方法。</p> <p>5. 本市總預算追加（減）預算案、特別預算案及其追加（減）預算案之收支事項。</p> <p>6. 其他有關預算收支之政策性事項。</p>
	<p>法益權衡分析 （詳填表說明 二） （衡量公開所欲增進之公共利益與不公開所欲保護之個人隱私或營業秘密等法益之平衡性。）</p>	<p><input type="checkbox"/> 議題全部屬高度個人隱私或營業秘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議題部分屬高度個人隱私或營業秘密</p> <p><input type="checkbox"/> 議題未涉及高度個人隱私或營業秘密（無須寫理由說明）</p> <p>理由說明：</p> <p>一、本委員會負責審查事項：如「公益必要性分析」之說明。</p> <p>二、本府為統籌分配本市財力資源，確立預算政策及審查協調各類計畫，特設立本委員會，並就本府各機關（基金）編列次一年度概算進行審查；惟會議事項間或有因涉及各機關（基金）爭取資源分配、須於會後再查明或機關（基金）間須再協調事項等討論或意見交換情形。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第1項第3款規定略以：政府機關作成意思決定前，內部單位之擬稿或其他準備作業應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之，參其立法理由，無論行政機關是否已作成意思決定，凡屬行政機關意思決定前，作為其參考之內部意見、討論或與他機關之意見交換等資訊，應限制公開或不予提供，以避免行政機關於作成決定前遭受干擾，有礙最後決定之作成，或於決定作成後，因之前內部討論意見之披露，致持不同意見人員遭受攻訐而生困擾。</p>

經上開標準自評之會議過程公開等級	1. <input type="checkbox"/> 完整公開  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公開 2-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則公開、例外不公開 提會報告事項可公開，提會討論事項屬政策未確定部分不公開。  2-2 <input type="checkbox"/> 原則不公開、例外公開  3.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公開		
<b>任務編組公開透明措施</b>			
<b>一、會議資料公開</b>			
是否公開委員名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公開網址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網站首頁/公文公開專區/臺北市政府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委員會專區 ( <a href="https://dbas.gov.taipei/Content_List.aspx?n=B6FC5CB6A37EE58A">https://dbas.gov.taipei/Content_List.aspx?n=B6FC5CB6A37EE58A</a> )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不公開理由	
是否公開會議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公開網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不公開理由	因本委員會會議資料包含各機關（基金）年度概（預）算相關資料、本處及各專案小組初審意見與所涉相關法令規定、本委員會分組會議及最終核議審議情形等，另各機關（基金）亦會視需要於各會議中口頭補充或提供相關書面說明，考量恐難完整呈現會議相關資料，故不予公開。
是否公開會議紀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公開網址	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網站首頁/公文公開專區/臺北市政府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查委員會專區 ( <a href="https://dbas.gov.taipei/Content_List.aspx?n=B6FC5CB6A37EE58A">https://dbas.gov.taipei/Content_List.aspx?n=B6FC5CB6A37EE58A</a> )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不公開理由	

會議紀錄公開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共識決之決議 <input type="checkbox"/> 委員發言摘要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過程之逐字稿		
二、會議過程公開			
會議過程是否直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直播管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不直播理由	<p>一、本委員會係就本府各機關（基金）編列次一年度概算進行審查，因涉及本府未來資源之分配且具有時效性。</p> <p>二、另本委員會分組會議審查完竣之概算，經彙整後，須再提報市長主持之委員會作最終核議，倘經市長最終核議的結果與上開本委員會分組會議審查結果不同時，會議過程透過直播、錄音、錄影及旁聽等方式將造成不必要的困擾。</p> <p>三、綜上，為免衍生困擾，並簡化預算審查作業，本委員會會議不開放直播、錄音、錄影及旁聽。</p>
會議過程是否錄音 (詳填表說明三)	<input type="checkbox"/> 是	錄音是否公開	<input type="checkbox"/> 是（網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否，但可依規定申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不錄音理由	同不直播理由。
會議過程是否錄影	<input type="checkbox"/> 是	錄影是否公開	<input type="checkbox"/> 是（網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否，但可依規定申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不錄影理由	同不直播理由。

是否開放旁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旁聽 是否 可錄 音或 錄影	<input type="checkbox"/> 是（依循法規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需經主席同意（依循法規名稱：）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不開放 旁聽 理由	同不直播理由。
是否有上開以外之方式開放會議過程（詳填表說明四）	本委員會（含各分組）各場次會議之審查事項及共識決之會議紀錄，主動公開於臺北市政府主計處網站，以供各界了解。		
承辦	核稿	決行	
		（本表請由機關首長親自核定）	

## 填表說明

### 一、任務編組屬性定義：

- (一) 提供意見諮詢：會議相關決議僅供機關形成政策之參考。
- (二) 政策或計畫審議：會議屬政策或計畫審議，且依會議所依循之法令，會議決議（或委員之意見）對於政策有一定之拘束力（例如：文資、都審等府級任務編組）。

二、本欄選項所稱「高度個人隱私或營業秘密」，係指不公開所欲保護之個人隱私或營業秘密顯著高於公開所欲增進之公共利益。

三、任務編組屬性為「政策或計畫審議」，會議過程應「錄音」，至錄音電子檔是否公開於網站上，或僅供依規定申請使用，得由機關依據實際情況決定。

四、其他形式開放會議過程，例如：文播、媒體採訪、媒體直播等。

五、本表應由機關首長親自核定，且送本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備查。表件項目內容如需調整變更，應依循「府級任務編組公開透明屬性變更機制」辦理。

六、本表請附隨該任務編組設置要點訂修時一併檢附，並經簽奉核定。